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NGYI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8)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77,918	134,147
銷售成本		(587)	(14,509)
毛利		77,331	119,638
其他收益	5	925	777
出售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 資產虧損		(61)	-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產生之(虧損)/收益		(7,416)	14,189
修改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69,321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減值撥備		(26,064)	(21,072)
銷售及分銷成本		(6,408)	(4,759)
一般及行政費用		(19,086)	(20,959)
融資成本	6	(70,501)	(70,633)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利潤	7	(51,280)	86,502
所得稅費用	8	(11,395)	(14,541)
期內(虧損)/利潤		<u>(62,675)</u>	<u>71,961</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2,675)	71,961
非控制性權益		—	—
		<u>(62,675)</u>	<u>71,961</u>
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0.85)</u>	<u>0.98</u>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利潤	(62,675)	71,961
期內其他綜合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23,337</u>	<u>114,285</u>
期內綜合(費用)/收入總額	<u><u>(39,338)</u></u>	<u><u>186,246</u></u>
應佔期內綜合(費用)/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9,338)	186,246
非控制性權益	<u>-</u>	<u>-</u>
	<u><u>(39,338)</u></u>	<u><u>186,246</u></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554	15,76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67	14,295
使用權資產	6,622	10,543
預付款項及按金	3,051	2,881
遞延稅項資產	46,201	39,573
	<u>84,295</u>	<u>83,055</u>
流動資產		
存貨	7,250	7,250
發展中物業	1,089,533	1,001,215
持作出售的已竣工物業	107,210	106,232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819,195	222,451
應收貸款及利息	11 1,726,390	2,195,162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26,297	34,2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046	306,515
	<u>3,900,921</u>	<u>3,873,047</u>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19,694	47,033
合約負債	12	1,225,330	741,02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賬款		3,116	15,239
應繳稅項		158,609	137,742
租賃負債		3,107	7,735
可換股債券	14	–	327,971
承兌票據		5,514	5,389
其他債券		279,500	–
		<u>1,694,870</u>	<u>1,282,129</u>
流動資產淨值		<u>2,206,051</u>	<u>2,590,91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2,290,346</u></u>	<u><u>2,673,973</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73,568	73,570
儲備		1,360,946	1,400,299
總權益		<u>1,434,514</u>	<u>1,473,869</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4	852,473	813,277
銀行借款		–	383,884
遞延稅項負債		2,986	2,943
租賃負債		373	–
		<u>855,832</u>	<u>1,200,104</u>
		<u><u>2,290,346</u></u>	<u><u>2,673,973</u></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允值計算較為合適之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所引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編製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 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3.1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者相同。

3.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公允值計量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之分析，乃按就經常性計量於各報告期末之公允值計量，並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基於公允值可觀察之程度分類為第一級別至第三級別。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按公允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別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 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26,297	26,29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別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34,222	34,222

4. 收入及分類資料

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而作出，側重於所交付貨物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別。

本集團有三個須予呈報及經營分類：(i) 證券買賣業務；(ii) 貸款融資業務；及(iii) 物業發展業務。

分類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收入及業績按須予呈報及經營分類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證券 買賣業務 港幣千元	貸款 融資業務 港幣千元	物業 發展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收入				
外部收入	<u>40</u>	<u>75,285</u>	<u>2,593</u>	<u>77,918</u>
出售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 資產之虧損	(61)	-	-	(61)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產生之虧損	(7,416)	-	-	(7,416)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減值撥備	<u>-</u>	<u>(26,064)</u>	<u>-</u>	<u>(26,064)</u>
分類(虧損)/利潤	<u>(7,448)</u>	<u>48,886</u>	<u>(7,932)</u>	<u>33,506</u>
銀行利息收入				458
融資成本				(70,501)
未分配公司收入				467
未分配公司費用				<u>(15,210)</u>
除稅前虧損				<u>(51,280)</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證券 買賣業務 港幣千元	貸款 融資業務 港幣千元	物業 發展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收入				
外部收入	<u>8</u>	<u>84,124</u>	<u>50,015</u>	<u>134,147</u>
於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產生之收益	14,189	-	-	14,189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減值撥備	<u>-</u>	<u>(21,072)</u>	<u>-</u>	<u>(21,072)</u>
分類利潤	<u>14,190</u>	<u>61,701</u>	<u>26,642</u>	<u>102,533</u>
銀行利息收入				156
融資成本				(70,633)
修改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69,321
未分配公司收入				621
未分配公司費用				<u>(15,496)</u>
除稅前利潤				<u>86,502</u>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利潤／虧損指各分類賺取之利潤／產生之虧損，而並無分配其他收入、融資成本、若干中央行政費用及修改可換股債券之收益。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措施。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須予呈報及經營分類之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分類資產		
證券買賣業務	26,297	34,222
貸款融資業務	1,726,390	2,195,162
物業發展業務	1,277,419	1,340,269
分類資產總值	3,030,106	3,569,653
未分配公司資產	955,110	386,449
總資產	3,985,216	3,956,102
分類負債		
證券買賣業務	-	-
貸款融資業務	-	-
物業發展業務	1,228,640	1,128,836
分類負債總額	1,228,640	1,128,836
未分配公司負債	1,322,062	1,353,397
總負債	2,550,702	2,482,233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各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類，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遞延稅項資產、若干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類，惟若干其他應付賬款、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賬款、應繳稅項、遞延稅項負債、若干租賃負債、承兌票據及可換股債券除外。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證券 買賣業務 港幣千元	貸款 融資業務 港幣千元	物業 發展業務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計量分類利潤或虧損或分類資產 時計入之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1,078	786	1,864
投資物業折舊	-	-	442	-	4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5,141	5,141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證券 買賣業務 港幣千元	貸款 融資業務 港幣千元	物業 發展業務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計量分類利潤或虧損或分類資產 時計入之金額：					
非流動資產添置(不包括金融工具)	-	-	54	-	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749	854	1,603
投資物業折舊	-	-	408	-	4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66	4,834	4,900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位於香港(所在國家/地區)及中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之資料按經營所在地呈列。有關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資料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客戶合約	來自其他	總計	客戶合約	來自其他	總計
	收入	來源		收入	來源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所在國家/地區)	-	305	305	-	1,457	1,457
中國	2,593	75,020	77,613	50,015	82,675	132,690
	<u>2,593</u>	<u>75,325</u>	<u>77,918</u>	<u>50,015</u>	<u>84,132</u>	<u>134,147</u>
	2,593	75,325	77,918	50,015	84,132	134,147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國	31,352			32,435		
香港(所在國家/地區)	3,691			8,166		
	<u>35,043</u>			<u>40,601</u>		
	35,043			40,601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分類間銷售。

概無客戶佔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總收入之10%或以上。

5. 其他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58	156
政府補貼(附註)	-	621
租金收入	107	-
沒收按金收入	360	-
	<u>925</u>	<u>777</u>

附註：

該金額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獲授的薪金及工資補貼，用於支付二零二零年六月至十一月的僱員工資。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之利息	5,815	5,301
減：於發展中物業資本化之金額	<u>(5,815)</u>	<u>(5,301)</u>
	-	-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63,673	70,132
其他債券之利息開支	6,541	-
承兌票據之利息開支	125	125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62	376
	<u>70,501</u>	<u>70,633</u>

7. 除稅前(虧損)/利潤

除稅前(虧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金額	587	14,5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864	1,603
投資物業折舊	442	4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41	4,900
匯兌淨虧損/(收益)	1	(547)

8. 所得稅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445	19,809
遞延稅項	(50)	(5,268)
所得稅費用	11,395	14,54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率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率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港幣2,000,000元利潤之稅率為8.25%，而超過港幣2,000,000元利潤之稅率為16.5%。由於集團實體不符合利得稅率兩級制資格，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劃一稅率計算(二零二零年：16.5%)。因應課稅利潤已被承前稅項虧損全數抵銷，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概無積累任何預扣稅，此乃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須遵守企業所得稅法的應課稅利潤。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百慕達及新加坡之法例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付英屬處女群島、百慕達及新加坡之任何所得稅。

9. 每股(虧損)/溢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乃根據下文所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u>(62,675)</u>	<u>71,961</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356,939</u>	<u>7,357,008</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港仙)	<u>(0.85)</u>	<u>0.98</u>

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及兌換本公司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情況，蓋因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該等可換股債券之轉換價，均高於股份在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源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及兌換本公司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情況，因為此舉將導致二零二一年每股虧損減少。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11. 應收貸款及利息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收貸款	<u>1,857,247</u>	<u>2,203,570</u>
應收利息	<u>53,949</u>	<u>150,334</u>
	<u>1,911,196</u>	<u>2,353,904</u>
減：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備	<u>(184,806)</u>	<u>(158,742)</u>
	<u>1,726,390</u>	<u>2,195,162</u>

應收貸款及利息乃應收獨立第三方之款項，為無抵押及其相關償還日期為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止(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自二零二一年五月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止)。應收貸款及利息之利率釐定介乎於每年8%至15%(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每年8%至24%)。

應收貸款及利息於報告期末根據貸款提取日期及應計利息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內	-	114,169
91日至180日	1,610,404	-
181日至365日	115,986	2,076,718
365日以上	-	4,275
	<u>1,726,390</u>	<u>2,195,162</u>

計入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本集團貸款融資客戶於各貸款協議內指定之日期到期應結算。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2,898	3,526
應計費用	13,744	33,749
其他應付賬款	3,052	9,758
	<u>19,694</u>	<u>47,033</u>
合約負債	<u>1,225,330</u>	<u>741,020</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港幣千元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港幣0.01元	10,500,000	105,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每股港幣0.01元(經審核)	7,357,008	73,570
回購及註銷股份(附註)	(225)	(2)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每股港幣0.01元(未經審核)	7,356,783	73,568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透過聯交所回購其本身股份，如下所示：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港幣0.01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	最低價 港幣	
二零二一年四月	225	0.079	0.079	(17)

上述股份已於回購後註銷。

14.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部份		
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3	—	327,971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4	852,473	813,277
	852,473	1,141,248

總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負債部份(經審核)	1,108,067
加：實際利息費用	155,577
重新分類應計票息至其他應付賬款	(20,461)
於可換股債券修改後終止確認	(344,326)
於可換股債券修改後確認新負債部份	275,005
償還	<u>(32,614)</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之負債部份(經審核)	1,141,248
加：實際利息費用	63,673
重新分類應計票息至其他應付賬款	(9,198)
重新分類可換股債券至其他債券	(279,500)
償還	<u>(63,750)</u>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部份(未經審核)	<u><u>852,473</u></u>

15.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撥備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發展中物業	<u><u>118,271</u></u>	<u><u>132,279</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34億元減至二零二一年同期約港幣7,800萬元，主要由於物業發展業務之收入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港幣6,300萬元，而去年同期之溢利約為港幣7,200萬元。該轉盈為虧主要源於(i)物業發展業務收入減少；及(ii)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修改可換股債券之一次性非經常收益約港幣6,900萬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同期並無確認有關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85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溢利0.98港仙。

證券買賣

期內，本集團一直從事證券買賣業務。期內，本集團出售該等上市證券投資的已變現虧損約為港幣61,000元(二零二零年：無)。本集團錄得上市證券股份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約港幣700萬元(二零二零年：收益約港幣1,400萬元)。因此，本集團於期內已呈報分類虧損約為港幣700萬元(二零二零年：分類利潤約港幣1,400萬元)。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本集團持有的上市證券投資的未來表現將會出現波動，並受到綜合經濟環境、股本市場狀況、投資者熱情以及被投資對象公司的業務表現及發展的重大影響。董事會將不時密切監控投資組合之表現進展。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其價值超過本集團總資產5%的投資。

貸款融資

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港幣7,500萬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8,400萬元)及分類利潤約港幣4,900萬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6,200萬元)。本集團將進一步發展此分類以賺取更高利息收入。

物業發展

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港幣300萬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5,000萬元)及分類虧損約港幣800萬元(二零二零年：分類利潤約港幣2,700萬元)。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停車場及舊物業項目剩餘單位的銷售減少所致。本集團已就公園一號項目第三期的幾棟大樓取得預售許可，現正根據預售許可展開預售。本集團預計，於發展中物業竣工及出售已竣工物業後，該分類於未來數年將繼續錄得收入及正面業績。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356,783,015股(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357,008,015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股份及其已發行股本約為港幣73,567,830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73,570,080元)。在回顧期間，註銷已回購股份總計225,00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鼎億金匯(深圳)投資諮詢有限公司(「**金匯**」)與深圳微言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微言**」)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框架協議(「**協議一**」)。根據協議一，金匯將分階段認購微言合共8.99%的經擴大股本，總認購價為人民幣7,800萬元(「**策略投資**」)。於策略投資完成後，各訂約方意向如下，(i)金匯及微言將成立一間合營實體，旨在向中國客戶提供創新型以科技為導向的零售金融解決方案；及(ii)微言亦將向金匯授出購股權認購微言額外新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協議一各訂約方仍就策略投資的最終協議及文件條款以及上述建議交易相關合營實體進行協商。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神州聯合能源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及Stillwater Investment Limited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框架協議(「**協議二**」)，內容有關建議就勘探及開發尼日爾共和國若干油氣資產成立一間合營實體。於

本公佈日期，協議二各訂約方仍就上述建議交易的相關最終協議及文件條款進行協商。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策略及展望

除現有證券買賣、貸款融資及物業發展業務外，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其他具有符合本公司合理回報標準之潛在投資機遇。此舉將不僅鞏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亦將提升股東之價值。本集團一直在物色若干於資源及能源項目、物業發展、金融科技、醫藥及海洋產業之投資機遇。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報告期間後，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財務回顧

股東權益及財務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集團資產淨值約為港幣14.35億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4.74億元)，減少約港幣3,900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總債務與權益比率為0.79(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4)及淨債務與權益比率為0.71(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0.83)，此乃分別將借款總額及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約港幣14.35億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4.74億元)而得出之百分比。

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及其他債券分別為約零、港幣600萬元、港幣8.52億元及港幣2.80億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港幣3.84億元、港幣500萬元、港幣11.41億元及零)。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份資產以港幣(「港幣」)、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及澳元(「澳元」)計值。考慮到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相對穩定，本集團認為人民幣、美元及澳元匯率波動的相應風險相對有限。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衍生金融工具

或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檢討經濟狀況及其外幣風險情況，以及繼續積極監察外匯風險以盡量減少任何不利貨幣變動的影響。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為達致更佳風險管理及盡量降低資金成本，本集團之庫務活動均集中處理。大部份現金一般存置為以港幣或美元或人民幣或澳元計值之短期存款。本集團經常對其資金流動性及融資需求作出檢討。預期作出新投資時，本集團將在維持恰當之負債水平下，考慮新的融資。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總承擔約為港幣1.18億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32億元)，主要與發展中物業有關。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發展中物業(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9.80億元)及概無銀行存款(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9.80億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銀行借款。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75名全職員工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港幣800萬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800萬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工作性質、市場趨勢、公司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而定期作出檢討。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酌情發放花紅、退休金計劃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等。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回購225,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17,775港元。所有該等回購股份已於期內註銷。

董事認為，上述股份回購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而該等回購將導致本公司每股溢利上升。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的偏離除外。

由於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而實施的旅遊限制，董事會主席李光煜先生未能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E.1.2條，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周肇基先生主持。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互相溝通的渠道。除股東週年大會外，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頁列出的聯繫方法與本公司通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本集團之審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財務申報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http://www.dingyi.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適用資料)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客戶、供應商及本公司股東一直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此外，本人謹對各董事全人於回顧期間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本集團員工之努力不懈與竭誠服務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光煜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光煜先生(主席)、蘇曉濃先生(行政總裁)及王曉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肇基先生、曹貽予先生及葉志威先生。